

证券代码：873025

证券简称：绿洋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9月8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9月3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友金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谢清友、连天华、谢钟明、涂敏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公司章程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大气污染治理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变压器、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；电气安装；管道和设备安装；钢结构工程施工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（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）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电气安装服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大气污染治理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变压器、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；除尘技术装备制造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货物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需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发布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绿洋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8日